

三门峡市 2022 年乡村产业振兴工作要点

(讨论稿)

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础，是解决农村一切问题的前提。做好 2022 年乡村产业振兴工作，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要坚持精准发力，立足特色资源，关注市场需求，发展优势产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更多更好惠及农村农民”的重要论述精神，牢牢把握“三有一持续”工作主线，加快推进乡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初步形成具有三门峡特色的现代乡村特色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初步建成全市特色产业谱系。到 2022 年底，实现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比 2021 年增长 3% 以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21 年增长 7% 以上。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建设多元化新型特色产业发展谱系，推动全市乡村产业发展路径更加清晰

(一) 建立全市特色产业发展谱系。按照“做大做强传统产业、做精做优新兴产业、谋篇布局未来产业”的工作思路，全面梳理全市特色农业各条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资源要素、经营主体。3 月底前，基本形成具有三门峡特色的多元化特色产业发展谱系。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林业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 建立全市特色优势产业发展链长制。针对全市重点特

色产业链发展，实行“链长制”推进，市级领导任产业链链长、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任副链长，形成链长挂帅抓总、副链长具体抓细、专班成员分工负责的工作模式。一条产业链要形成一套方案，明确稳链、延链、强链、畅链的着力点、线路图、时间表。3月底前，形成全市特色优势产业链清单、产业链发展方案，明确链长、副链长和专班成员。9月底前，组织开展全市特色产业链发展现场观摩活动。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局。

二、积极实施“一区两带”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

（三）打造伏牛山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积极融入河南省“一区两带三山”建设战略，依托优质食品原料等优势，加快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建设，实施全市特色产业“11335”行动，大力发展农产品工业，打造苹果、食用菌、中药材、生猪、食品工业5个特色产业集群，10月底前初具规模。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

（四）打造沿黄流域乡村产业振兴示范带。以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开发乡村多元价值，聚焦沿

黄村镇，按照“一带三区四组团”空间布局，加快推进沿黄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建设，形成一批可看、可学、可持续发展的典型做法。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五)建设卢氏县南水北调绿色农业示范带。围绕卢氏县南水北调水源地保护，着眼“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生活品质化”，重点发展食用菌、中药材、森林康养、文旅文创、乡村旅游、电子商务等绿色产业，着力打造县域“北部农游一体化示范区、中部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南部特色产业支撑示范区”。3月底前，形成卢氏县南水北调绿色农业示范带发展方案，年底前实现突破性进展。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

三、构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现代特色产业体系，提升全市特色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水平

(六)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围绕果、菌、药、牧等优势产业，强化县域城乡产业发展统筹，推进镇域产业集聚，促进镇村联动发展，大力发展县域内比较优势明显、带动农业农村能力强、就业容量大的产业，把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的二三产业尽量留在农村，把农业产业链的增值收益、就业岗位尽量留给农民。

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特色产业集群等产业联动发展，扩大产业集聚效应，提升质量效益，逐步形成县域、中心镇（乡）、中心村层级分工明显、功能有机衔接的新格局。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七）积极开展现代农业园建设。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农业产业园体系，按照“六有一高”（有特色、有规划、有主体、有链条、有联结、有标准、现代化程度高）内在要求加快现代农业园建设工作。到2022年底，新创建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3家，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1家，县级结合实际创建一批县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八）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能力。以深化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三链同构”为重点，围绕果蔬、中药材、菌类产品、油脂制品和肉乳制品，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企业和加工基地，在做强酒业、做大中医药业和肉类加工业上实现新突破。力争2022年全市生猪屠宰加工能力达到100万头，核桃、杜仲、油用牡丹加工业产值达到5亿元，农产品加工业实现产值40亿元。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

（九）发展多种形式的乡村旅游业。树立全域旅游发展理念，

积极开发“景区带动、城市依托、休闲农庄、古村聚落、民俗体验、度假康养、文旅文创、特色民宿、乡村美食”等多种模式的乡村旅游点。创新发展业态，建设一批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休闲观光园区，乡村民宿、康养休闲基地，培育一批美丽休闲乡村、乡村旅游特色村。引导有条件的休闲农业园建设中小学生农事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2022年命名5个以上市级乡村旅游特色村。

牵头单位：市文化广电旅游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乡村振兴局。

（十）加强产业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突出项目为王导向，以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香菇产业集群为龙头，建立重点项目专班推进工作机制，推动入库项目尽快落地见效。更好发挥市场主体作用，有序引导工商资本到乡村投资兴办农民参与度高、受益面广的乡村产业发展项目，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6月底和10月底之前，分别组织一次重点产业项目观摩活动。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四、构建高质量发展的特色农业生产体系，提升特色产业绿色化标准化品牌化高端化发展水平

（十一）打造一批特色农产品品牌。重点发展地理标志和名优特新农产品，积极创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确

保卢氏香菇、陕州苹果通过国家绿办命名；全年新认证绿色食品15个以上。鼓励地方培育品质优良、特色鲜明的区域公用品牌，引导企业与农户共创企业品牌，培育一批“土字号”、“乡字号”产品品牌。持续抓好豫沪、豫京合作机遇，利用农交会、绿博会、农民丰收节等重要节会，积极开展三门峡市名特优新农产品推介会，提升全市特色农产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

（十二）建设一批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支持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规模生产经营主体按标生产，带标带包上市。支持卢氏县创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市全年抽检农产品样品不少于15000个，检测合格率不低于98%。加强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实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2022年底，全市50%以上的农业规模经营主体基本实现农产品可追溯。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务和大数据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

（十三）推广一批绿色农业生产技术。深化绿色发展理念，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保持化肥农药使用量负增长；提高粪污处理能力和综合利用水平；加强秸秆综合利用技术的推广应用。2022年，全市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3%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2%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95%以上。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十四)培育推广一批农业优良品种。加强“校地合作”“院企对接”，深入开展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和示范推广工作，加快卢氏连翘品种选育审定，建设灵宝苹果、“豫香1、2号”、渑池“豫丹参1号”、卢氏连翘、黄精中药材等种苗繁育基地。积极开展豫西种质资源普查收集，加强豫西黑猪等种质资源保护。2022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7%以上。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林业局、市科技局、市农科院。

(十五)建设一批农业全面机械化示范点。培育一批果、菌、药、菜、牧等特色产业和农产品加工设施装备发展示范点。探索完善全程托管、“互联网+农机作业”等农机服务模式，培育建设一批区域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提高农业生产全产业链服务水平。2022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7%以上。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十六)打造一批数字农业发展平台。以卢氏县入选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县为契机，巩固灵宝市国家级数字乡村试点县建设成果，促进信息技术与农机农艺融合应用，强力推进数字乡村“一村九园”建设工作，打造好5G智慧场景应用，持续推进果品、食用菌、中药材特色农业大数据平台建设。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政务和大数据局、市邮政管理

局、市通信管理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五、着力构建多种新型经营主体带动的特色产业经营体系，提升特色产业组织化市场化发展水平

（十七）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围绕优势特色产业培育壮大和引进一批头部龙头企业、“链主”龙头企业、科技领军型龙头企业、联农带农紧密的区域型龙头企业，实现每个县域主导产业均有3-5个大型龙头企业支撑。年底前，评选出全市优秀带动产业发展企业20强，县级结合实际评选出一定数量的优秀企业。扎实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2022年新培育运行规范的农民合作社100家。整县推进家庭农场示范创建，2022年新增家庭农场130家。加快培育各类服务组织，支持各类专业服务公司发展，2022年新发展社会化服务组织10家。围绕主导产业提升农民职业技能，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工作，2022年全市培训高素质农民2000人，总数达到2万人。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林业局、市供销社、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乡村振兴局。

（十八）大力培育新型村级集体经济。通过村党支部领办、村干部与能人带头、村党员主动参与、村民自愿参与、脱贫户统筹参与的“一领办两带头三参与”合作发展模式，动员农户加入

村级合作经济组织抱团发展，形成紧密的组织联合体、利益共同体，实现产业提升、村集体增收和群众致富“三方共赢”。各县（市、区）开展1-2个产业振兴联合体试点建设。2022年底，全市40%以上的行政村要由党支部领办建成1个以上村集体经济合作组织。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十九）构建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引导农业企业与小农户建立契约型、分红型、股权型等合作方式，引导企、社、场联合合作，创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打造经营主体与农民的利益共同体，把利益分配重点向产业链上游倾斜，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试点探索抱团共富新模式，把“地缘相近、人缘相亲、文化相融”的若干个行政村组建“产业振兴联合体”，通过“党建共领、资金共筹、项目共建、收益共享”，实现资源高效共享，产业协同发展，农民抱团共富。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二十）积极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和开展农产品进村出城行动。发挥特色农产品资源和产业优势，持续培育电商销售主体，大力开展网红培育，与淘宝“村播学院”及其它国内知名培训机构合作，培育本土农产品销售“直播达人”。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配合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二十一)加快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在蔬菜、水果、食用菌等特色农产品主产区，依托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和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加快田间地头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鼓励供销、邮政快递和大型商贸物流企业在特色产业主产区经营布局，培育一批具有较强供应链整合能力的农产品流通企业。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配合单位：**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供销社。

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要素保障

(二十二)建立乡村产业振兴专班工作推进机制。成立由市长范付中为组长、副市长高永瑞为副组长、市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三门峡市乡村产业振兴工作专班，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市委农办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局长何耀武为办公室主任，并作为专班召集人。市乡村产业振兴工作专班负责研究全市乡村产业振兴重大问题，协调推动有关政策措施制定和实施，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推进会，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每半年开展一次督查，督促各地各部门工作落实，适时组织开展产业振兴现场观摩活动，推动乡村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乡村振兴局。

(二十三)加大资金投入和产业用地保障。市、县两级要加大财政投入和涉农资金整合力度，优化提升“卢氏模式”，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持续推动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支持特色产业

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农产品冷链、初加工、烘干、仓储、机库等设施建设用地，优先提供用地保障。

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人行三门峡市中心支行、三门峡银保监分局。